中共柯桥区兰亭中心小学支部委员会

关于开展12月份支部主题党日活动的通知

各党员：

为进一步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和省委十四届八次全体（扩大）会议精神，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教师、群众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五中全会和省委全会精神上来，把智慧和力量凝聚到实现五中全会和省委全会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上来，根据上级布置，结合本支部实际，现将12月份支部主题党日活动通知如下：

一、时间安排

2020年12月10日左右

1. 活动主题

第一部分：《学习爱乡楷模 感受桑梓情怀》

第二部分：《学深悟透五中全会和省委全会精神》

三、主要内容

1.深入学习五中全会和省委全会精神。各党员同志要把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与省委十四届八次全体（扩大）会议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通过专题学习、交流讨论等形式，我们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全会精神上来，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全力贯彻落实好全会各项决策部署。近期，党员同志们要围绕全国优质均衡发展区创建、市现代化学校创建、体育现代化区、亚运项目等重点工作，积极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为“十四五”柯桥教育体育事业发展开好局、起好步发展提供坚强组织保障。

**（学习方式为党小组组织学习，并做好会议记录和学习笔记）**

2.做好“学习之声”小程序注册使用。根据上级要求，为丰富党员学习载体，“学习之声”党员读文学习小程序上线运行。要切实把“学习之声”党员读文学习小程序作为宣讲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的重要载体和加强党员日常学习的有效方式，组织全体党员注册学习使用（使用说明见附件），每名党员于12月份完成1篇读文并提交上传。相关学用情况将适时通报反馈。

**（请各位党员同志按要求完成，把12月份一篇读文在25日之前完成，并上传截图到微信或QQ群）**

3.开展一次先锋指数考评。各党员可结合党员教师在重点工作表现，作为第四季度党员先锋指数考评工作的一项重要依据，积极参与配合换届选举工作、做好学校重点工作等的可视情加分，参与不积极、甚至不配合工作等的视情扣分，情节严重的可直接确定为警示党员。

**（结合支部先锋指数考核表填写，请以小组为单位留存，表格在QQ群下载）**

4.交纳当月党费。

**（每月15日之前）**

四、注意事项：

1. 请各党小组认真组织学习活动，参加人员佩戴党徽，虚心学习，展现党员教师的良好形象。

2. 各党学习小组要做好活动记录，收集图片或视频资料整理存档。

中共兰亭中心小学支部委员会

2020年12月14日

**备注：第一部分《学习爱乡楷模 感受桑梓情怀》相关活动支部已于12月9日下午组织，各位可以根据参观感受撰写学习心得体会。**

附件

“学习之声”小程序使用说明

为进一步加强党员教育工作，引导全体党员通过“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学习之声”党员读文学习小程序已于12月正式上线运行，相关要求如下：

一、学用对象

全区全体党员。

二、学用方法

党员扫描二维码，或在微信主界面下拉微信小程序菜单，搜索“读文学习之声”关键词进入小程序。微信授权登录，在个人主页进行身份信息认证，选择书目和具体篇章进行读文录音学习，并将录音作品提交系统。读文学习成果可通过生成二维码海报方式在朋友圈、微信群等个人社交媒介分享传播。

“学习之声”小程序二维码：

